

北京文化发展基金会

关于终止公益社区专项基金的通知

公益社区专项基金管委会：

近期经查，公益社区专项基金出现多起违规操作，违反了《北京文化发展基金会专项基金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二十三、二十六及二十八条规定，经研究决定自2020年3月20日起终止该基金运作，终止后的剩余资金按照其章程规定用于公益目的。终止后，公益社区专项基金相关人员或发起人不得以“公益社区专项基金”及/或“北京文化发展基金会”的名义开展任何项目活动，亦不得擅自使用“北京文化发展基金会” logo及字样，否则，我会有权追究相关方的法律责任，并追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。

特此通知。

